

勇立时代潮头 展现巾帼风采

何以解忧?唯有改革!
令人欣慰的是,从两会的论政议题看,“深化改革”已经成为自上而下、自代表委员到平民百姓的基本共识,都把进一步深化改革作为讨论每一个社会问题的前提。比如,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无数次谈到改革,承诺“以更大决心推进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改革”、“任期最后一年将以更大勇气改革”,朱永新代表痛心疾首地谈教育改革,李肇星称今年将对国企改革进行“专题询问”。政协委员迟福林对改革的看法引起很多人的共鸣,他说:如今已经到了蛋糕怎么分直接影响到蛋糕能不能做大的时候了。

交锋中寻求改革共识

虽然人人都说改革,但每个人对改革的理解可能都不一样。比如国企领导嘴中的“国企改革”,跟舆论期待的“国企改革”,所指肯定是不一样的。这样的分歧,反映了当下社会对改革的认知:每个人都意识到必须进一步深化改革,可具体落实到改革的实践行动时,就会争得不可开交。对改什么、怎么改、选择怎样一种路径和模式,达到怎样一个改革目标、谁来主导改革,每一个问题都充满着争论,每走一步都会遇到无数的质疑。

不要把这些争论声看成干扰改革、阻碍改革、破坏和谐的噪音,这是一种落后的稳定与和谐观。改革,本就应该在交锋和争论中寻找共识;改革,本就是一个在博弈中平衡各方利益的过程,没有谁有“我在改革,其他人请闭嘴”的特权,没有谁可以以改革的名义拒绝公众意见。没有一种绝对正确的改革观点和绝对完美的改革方案。改革涉及每个人的利益,每个人的利益都要得到尊重——所以,争议无法避免。国资委前主任李荣融接受采访时为国企鸣不平,抱怨“光骂不能解决垄断问题”——这话不错,可能将把所有对国企垄断的批评都简化为一种“骂”,那不是骂,而是对当下国企改革的不满。

过去很多时候,面对争论,我们选择的或是搁置争议求同存异,或是遇到争议很大的问题就绕着走,忌避冲突,回避冲突。这种搁置争议的改革思维,在改革初期是对的,为了减少改革的阻力,具有合理性和正当性。但随着改革的深化,深层次的问题与矛盾已经无法掩饰,争议已经无法搁置。如果继续搁置和回避,日积月累的矛盾、沉没的声音、被压制的诉求,可能蕴藏着巨大的社会危机。以往发生的诸多群体性事件,已经以昂贵的代价证明了这个常识。

争议无法搁置,交锋中才能求得改革共识。期待这种对诸领域的改革争议与交锋,能在两会的议政场景中得到充分的体现。两会议政厅上,不能是一团和气一片赞歌,不能为了营造一种团结的氛围而把矛盾掩盖起来。改革的争论,首先应该表现在代表委员之间。两会的议政厅上越多的交锋,越浓的硝烟,社会也就会有越多的改革共识。公众如果能通过自己的代表在“两会”这种规范、安全、合法的制度途径通畅地表达自己的权利诉求时,他们就会越少地选择在街头通过群体性暴力表达意愿。

两会越多交锋,街头越少暴力。既然对改革的争议无法搁置和回避,那就让其以最小的代价在制度框架中表达出来。比如袁隆平委员呼吁国家把补贴石油的用来补贴农民,享受石油补贴的“两桶油”肯定不能接受,那可以辩起来;有政协委员抱怨间接税比重过高易引发税负痛苦,税务部门可能也不认同,为什么不去辩论?

不争论,无共识;无共识,难改革——期待一个充满辩论硝烟的两会,在交锋中寻求改革共识。青微

对于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来说,参加全国两会无疑是一次赶考。提案、议案的水准,衡量着他们履行职责水准的高低。两会也何尝不是新闻单位的年度盛会,新闻同行的竞争相当激烈。如何报道好两会,做到报道的真实、全面、客观,把两会的精华传播给全世界,显然是每个参加两会报道的新闻工作者赴会前就应充分考虑的问题。

媒体报道两会不能太娱乐化

近年来,两会报道的娱乐化倾向比较突出,连新闻外行都已经不再满足于看热闹,在微博上批评两会报道质量不高的声音渐多,不知两会记者是否意识到自己在北京报道两会之时,和代表委员一样,也是在“赶考”?

如果说两会是一场考试,考的就是各个记者和新闻单位的新闻价值取向、新闻采访能力和责任感。

两会报道对象、报道内容的选择,首先反映的是记者及其所在媒体的新闻价值取向。信息不等于新闻,只有那些具备公共认知价值的即时性信息,才能成为新闻传播的对象。不可否认,两会是新闻富矿,但这并不意味着所有的两会信息都可以被辟为新闻。两会报道的追星潮,至今未见好转;对于视觉符号的关注,远远超过对两会议题的关注。几千名代表委员,负责责任的提案和议案是新闻,不负责任的提案和议案也是新闻;民众关心的事情是新闻,代表委员的衣食住行可以是新闻,但只是含金量较低的新闻。只要看看每家媒体的两会报道内容,其记者的新闻价值取向,基本上就可以得出结论了。

报道两会,也考验着记者的新闻采访能力。近日,新浪微博上有新闻同行在交流采访心得,不少人围着代表委员采访半天,别人走了,留下一群记者在相互打听:刚才这个人是谁啊?连被采访对象都不清楚,连别人的名字和职业都不打听清楚,能提出有价值的话题,我很是怀疑。真正优秀的记者,会问,更要会看,并且善于寻找看点。人民大会堂外停放的车辆,不少车辆没熄火,可能与北京的气温低有关,司机在车内等着保暖,外国大使馆的车辆,车内坐着司机,大都熄了火。能捕捉到这类信息的记者不知有几个,但这告诉我们:会场内有新闻,会场外同样有新闻。3月5日有报道说,记者围追大会发言人李肇星,连会场的水杯都碰倒了。如此“围追”,是两会新闻匮乏,还是记者缺乏采访素养,还真是个问题。

每年的全国两会是中国的政治圆桌会议,关系到国家发展的走向,关系到民众诉求能否实现。对于新闻媒体来说,有责任有义务带着民生、责任心去做报道,这从很大程度上折射出新闻媒体社会责任感之强与弱。责任意识强烈的记者,会动脑筋去设计提问,会用眼睛寻找新闻点,会用嘴去代表受众提问,也有勇气去追问敏感话题。海明

纵观世界文明史,女性始终是推动历史发展的一支伟大力量。占我国人口一半的广大女性中,蕴藏着无穷的智慧和力量。她们身上既秉承着勤劳勇敢、吃苦耐劳的传统美德,又鲜明地展示出“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时代女性精神。她们勇立时代潮头,为推动国家发展和社会进步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也在这个过程中实现着自己的美丽人生。

2012年是稳中求进的一年。中国共产党将召开十八大,实施“十二五”规划进入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时代提供了广阔舞台,广大妇女大有可为。当前经济发展面临复杂严峻的形势,转方式、调结构任务十分繁重,各行各业妇女要自觉发扬主人翁精神,埋头苦干、争创一流,在服务科学发展、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中展现“半边天”的风采。创新社会管理是时代的要求,广大妇女要充分发挥自身

昨天是“三八”国际妇女节。在这个喜庆的日子里,我们向全国各族各界妇女致以良好的祝愿!向全世界的妇女姐妹表示亲切的问候!

优势,帮助党和政府做好释疑解惑、理顺情绪、化解矛盾的工作,并能应基层群众之需,发展各类妇女社会组织,主动承接社会功能。女性是创造精神财富的重要力量,广大妇女要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并通过活跃在城乡基层的“巾帼志愿者”活动,以常态化的服务,壮大道德的力量,把温暖源源不断地输入社会肌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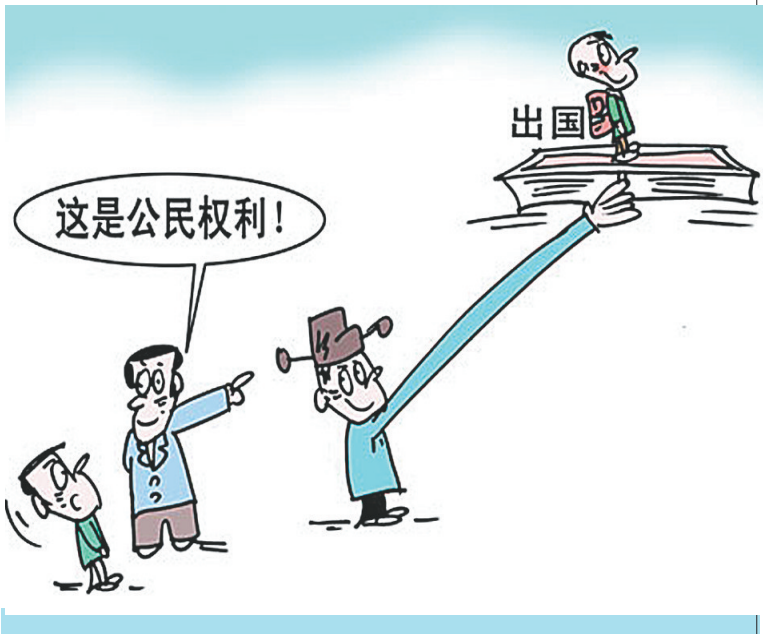
妇女的地位决定着一个社会的文明程度,党和政府历来高度重视妇女群众利益的实现和权益的保护。去年7月,国务院颁布了新的妇女发展纲要,确定了未来10年妇女事业的发展目标和策略措施。这是惠及亿万妇女

儿童福祉的具体举措,需要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参与。

应该看到,受历史和现实众多因素制约,我国妇女事业发展仍然面临不少问题。在我们身边,侵害妇女劳动权益的现象不同程度存在,各个层面妇女参政议政比例总体偏低,针对妇女的家庭暴力、侵害农村妇女土地权益等现象时有发生,留守、流动妇女儿童的生长发展环境有待改善。妇女事业发展仍然任重道远,工作只能加强、不能放松。

历史和实践证明,没有妇女的积极作用,就不可能有伟大的社会变革。各级党委政府要通过扎实的工作,努力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妇女群众的切身利益,在全社会形成尊重妇女主体地位的良好氛围,让广大妇女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实现自身价值,尽显巾帼风采。任其

干部送子女出国是公民权利



近日,全国政协委员宗立成接受媒体采访时说,不应戴有色眼镜看干部子女。宗立成认为,把子女送到国外去,不要考虑是不是官员,因为公民的权利都是平等的。“如果是一个工人、一个普通的公务员把自己的子女送出国学习,这就无可非议。因为他是一个官员,把子女送出国了,就要受到非议,这是不公平的”,“领导把子女送出国学习只是一种选择,甚至不是他本人的选择,是他子女的选择。”宗立成笑称,自己不是官员,也不是为官员说话,而是要给社会一个公平。(3月7日《新京报》)

点评:我们不否认,干部送子女出国是公民权利;我们也认同,不该戴有色眼镜看干部子女。但现实问题不能不让公众焦虑,一些腐败官员的背后经常有子女在境外、甚至全家在境外等情况。再者,结合现在的收入现状,很多公众认为一般官员家庭收入并不足以支撑子女出国的财务支出。作为支配公共权力、有“权力寻租”便利的领导干部,公众对其的关注和期待自然会更高。要让干部送子女出国这个“公民权利”不被质疑和放大,加快推进官员财产公开制度以及官员作为“公众人物”的信息透明是当务之急。图/唐春成 文/张玉珂

以法规规范权力才能确保“真改革”

据广东电视台报道,在广东代表团小组讨论会上,广东省委书记汪洋和全国人大代表钟南山就“体制改革”问题展开了一段有趣的讨论。钟南山在发言时提到,广东各种社会组织有3万多个,其中大部分没有真正发挥作用。“政府该管的和不该管的不要搞得清楚。想要调动社会组织积极性,不做体制改革,很难做到。”汪洋坦言,目前政府放权需要跳出部门利益,而遇到的最大困难是触及现有的法律法规,因此希望能得到更高层面的支持。

这段深入而实在的问答,真切地点出了推动改革进一步深化面对的障碍,不仅可能来自不合理的经济结构及附属于这一结构下的利益格局,还可能来自政府部门本身。

应该看到,政府部门在改革过程中起着不可替代的作用。改革的进程,本来就是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共同作用的结果。政府主导式改革与民间自发式改革共同叠加,在过去创造出了极大的改革效益,并带来了今天的巨大变化。

政府和民间力量,都是改革的发起者和推动者。

但也要看到,由于政府部门拥有强大的资源,“公共利益部门化,部门利益法律化”的现象在各个管理环节都不罕见。比如,城乡规划作为地方建设中的重大事项,往往行政权力说了算,而违背了提请民意机关审议的程序,不少城市在开发过程中引发的争议,其根源即在于此;又如,在价格领域,要么干涉过多,要么疏于监管,致使部门利益与公众利益之间失去应有的权衡;在社会管理上,也存在同样问题,一个“控烟”计划,都可能因为存在利益博弈而难以完全落地。

成熟的市场环境,一定是对政府部门利益划定边界的环境;健全的法律社会,一定是对政府部门利益保持警惕的社会。如果公权力总是能够轻易找到利益空间,而不能得到“合规性控制”,那么公众利益就可能总是处于容易被挤压的地位,而理应推动的更深层次的改革,也可能面临要么是蜻蜓点水,要么是夭折的风险。

确保政府部门跳出自身利益的考量,确保“真改革”,实际上要解决的问题是,明确规范好政府什么时候应该现身出来?尊重民间自发性力量及形成的秩序,只做法治环境的维护者,既可减少巨额行政成本,还可以进一步激发社会力量,从而实现多赢。

让政府转换角色,让权力回到本来位置,只通过行政性的改革推进,势必困难重重。只有通过法治建设的推进,权力规范化运行才能实现。改革的经验同样适用于针对权力行为的专门法建设:既自上而下,也自下而上。地方的勇于探索,是积累实践经验的第一步。匆匆

烟草业为啥不主动公布利润

多年来,虽然烟草行业得享暴利几成社会共识,但暴利到底有多高,却一直是个谜。

随着兴业银行5日晚上发布的一纸股份定向增发公告,中国烟草总公司这家最大央企之一的业绩首度被曝光。公告显示,中国烟草总公司2010年净利润达到1177亿元,相当于每天赚3.2亿元,这一利润规模已经超过了中国银行,只略逊于工商银行、中石油等几个国企巨头。烟草业的惊人利润远不止于此——2012年全国烟草工作会议上传出的数据显示,2011年全国烟草行业共实现工商利税7529.56亿元,同比增长22.5%。(3月7日《京华时报》)

以中国烟草总公司为代表的烟草行业利润曝光,人们纷纷惊叹于其超强的吸金能力,更多人还很自然地将其与烟草业超高的利润率与控烟之难联系在一起——原来控烟推进得这么步履维艰,是不是烟草业的暴利在从中作梗呢?

事实上,作为利税大户的烟草业,不仅影响到国家的控烟策略,就是在地方上,烟草业不得做广告这样的明文规定,也屡屡被一些打擦边球的烟草广告所突破。而诸如公共场所禁烟这样的规定,很多地方推行起来也是能拖则拖,消极对待的背后,同样隐约可见烟草暴利的身影。

奇怪的是,这么多年来,我们居然一直不知道烟草业的利润到底有多高。即如中国烟草总公司,作为一家特大型国企,应该是信息公开的典范才是,但吊诡之处在于,这家名义上全民

所有的国企,却一直不让它的主人知道自己赚了多少钱。即便是其主管机构——国家烟草专卖局,也从来没有跟大家交代过中国烟草总公司赚了多少钱、利润有多高。烟草行业的净利润情况,居然是一家银行首次披露的,如果中国烟草总公司不是兴业银行增发股份的受让方,烟草行业的利润还将继续成谜,这真是天大的讽刺。

烟草行业的利润成谜,不仅令烟草暴利对国家控烟举措的牵制力变得隐秘无比,更让作为国企出资人的全体国民再度蒙羞——连这家企业赚了多少钱都不知道,还奢谈什么“我们是国企的主人”?烟草业利润因银行公告而首度曝光,这样的戏剧化情节,让我们看到了烟草业暴利对国家控烟努力造成的巨大阻力,更让我们看到了一些国企信息极度不透明的顽疾。赵勇

十一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新闻中心3月6日举行记者会,财政部部长谢旭人等就“当前的财政政策和财政工作”回答中外记者提问。对于有记者提出“财政收入高速增长是不是与民争利”,谢旭人予以否认的同时还表示,财政收入“取之于民、用之于民”,财政收入与居民收入并非简单此消彼长的关系。(3月7日《新京报》)

收入分配改革需要政府“让利于民”

2009年全国财政收入68477亿元,同比增长11.7%;2010年全国财政收入83080亿元,同比增长21.3%;2011年全国财政收入10.37万亿元,同比增长24.8%。财政收入高速增长,意味着政府可以更大力度地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同时也引发了大众的担心:国民收入中的“蛋糕”就那么小,政府多分一点,就意味着居民少分一点。2011年我国GDP增长9.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实际增长8.4%和11.4%,财政收入增速约是GDP增速的2.7倍,是城镇居民收入增速的近3倍,是农村居民收入增速的两倍多。

温家宝总理在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要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努力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实际上,这两个“提高”早在2008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就已提出,并在随后几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屡次提及。“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就需要让居民收入增速高于GDP增速,而不仅仅是与GDP保持同步增长。我国“十二五”规划提出要“藏富于民”、“从‘国强’向‘民富’转变”,乃至要扩大内需,促进经济转型,实现这些目标都需要大幅提高居民收入水平。

正是基于中央的这些政策,人们对财政收入增速连年远高于居民收入增速表达了疑问。收入分配改革提了好多年,目前成效并不明显。说到收入分配改革,人们往往想到的是缩小社会成员之间的收入差距,其实是缩小政府与居民之间的收入差距也是此项改革的题中之意。2011年财政收入增长24.8%,而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收入分别增长8.4%和11.4%,这就是“政府与居民之间的收入差距”。这个差距亟待缩小,收入分配改革需要政府以更大的力度“还(让)利于民”。

谢旭人部长说财政收入“取之于民、用之于民”,所以不存在“与民争利”问题。虽然“取之于民、用之于民”是公共财政的本质要义,但是“应该如此”未必“实际如此”,“理论上如此”未必“实践上如此”,就像不能用法律禁止酒后驾驶来否认现实中存在酒后驾驶。全国政协副主席李金华说,只要政府作风稍微改进一下,每年就可节省几千亿元。作为审计署原审计长,相信他不是信口开河。这方面随手就可举出很多例子:比如,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局长何旅华借考察之名率团到上海、苏州、杭州公费旅游,全程入住星级酒店,5天行程只有半天用于公务活动;再比如,贵阳市某区政府办公室的负责人承认,该区政府一年接待就需要100多箱茅台,一年消耗1200瓶以上……

财政收入高速增长的不合理性需要用实践来证明,需要用政府厉行节约、官员廉洁奉公来证明,需要用财政支出公开、透明、高效来证明,需要用民众享受了更多公共产品、服务、福利来证明——这样的证明方式才具有说服力和公信力。济南

在全国政协十一届五次会议教育界别联组会7日上午的会议上,当主持人宣布将进入袁贵仁部长发言环节时,复旦大学教授葛剑雄突然起立喊道:“我要求教育部对2012年考研泄题事件作出答复,并向全体考生道歉。这样的事情不止发生一次,怎样弥补考生的损失,究竟在教育部考试中心内部存不存在腐败犯罪行为?”(3月7日中新社)

犯颜直谏比歌功颂德强千百倍

根据全国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副主任邵秉仁先生同日“泄露”的信息,在党政部门领导列席政协小组会议时,不少委员发言时通常的开场白是言必称“尊敬的”——尊敬的某某领导,然后是一番“冠冕堂皇的话”。葛先生作为一名高校工作者,不称“尊敬的部长先生”倒也罢了,竟然在大庭广众之下公然让教育部门的最高长官“道歉”,诚可谓胆子不小。

不过,我们实在应该为这种“冒犯”送上一份敬意与掌声。从道理上讲,代表委员参政议政,代表着社会各阶层的利益,敢于说话,敢于和领导“拍桌子”,是对职位和职责的最大敬畏,也是相信你可以解决问题;有些代表委员喋喋寒蝉,“自废武功”,表面上对领导尊敬来尊敬去,却不深入地探讨问题,其实也是对领导的最大敷衍。从现实来看,葛剑雄的“责难”也让始终沉默的袁贵仁部长有了发言阐述立场与观点的机会,袁部长得以向大家解释,“查出的教育部门负责人一律负法律责任,涉及领导的一切按法律办事,同时现已抓紧考试立法”,这显然是一个良性互动的过程,也得到了葛剑雄的认同。

代表委员怎么开会,以什么样的心态说话,不仅是会风、学风的问题,更是作风的问题。钟南山代表此前曾批评说,“有时候开会,前面8分钟是在歌功颂德,对报告歌功颂德,对自己歌功颂德,剩下的没有时间了。”这种歌功颂德,这种“尊敬”,显然是对所有人的敷衍——糊弄自己的使命,糊弄领导,也糊弄民众。人民选代表委员进京,显然不是为了代表全民向领导们表达敬意去的,转型期的中国仍有很多问题,只有各个层面的代表都能畅所欲言,不同诉求说出来,各种矛盾摆出来,诉求才能被关照,矛盾才能被解决;中央部委领导也非常需要这种与民意代表“无障碍沟通”的机会,如果坐在会场上不敢说话,互动交流的过程又怎么启动?

无独有偶。广东团在3月6日的会议中讨论改善会风的问题时,汪洋也对挨个介绍领导一个个起来鞠躬、开会前带头要求鼓掌的现象等行为加以批评。可见,表面上的和气、尊敬,已经非常“招人烦”;敢说话、敢表达,敢争取一切机会代表民意呐喊,已经是大家的共识。它是对代表委员所谓的尊敬,是对背后选民诉求的尊敬,也因此成为对当领导的最大尊敬。诗成